

山东划分四大主体功能区

我省超六成国土限制开发

本报济南2月19日讯(记者 张璐) 酝酿已久的《山东省主体功能区规划》日前正式发布,这是我省国土空间开发的战略性、基础性和约束性发展规划。《规划》按照不同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强度和未来发展潜力,以是否适宜或如何进行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镇化开发为基准,将全省15.7万平方公里的陆域面积划分为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区域。

《规划》确定的战略目标为,到2020年,我省形成主体功能清晰,人口、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均衡、和谐、可持续的国土空间格局。

优化开发区域指综合实力较强、经济规模较大,内在经济联系密切、科技创新实力较强,集中体现全省竞争力、支撑并带动全省经济发展,引领全省自主创新和结构升级的城市化地区,包括胶东半岛、黄河三角洲两个国家级优化开发区和济淄省级优化开发区,由青

岛、烟台、东营、济南等9个地级市的32个县(市、区)组成,占全省国土总面积的15.7%。

重点开发区域由枣庄、潍坊、日照、临沂等地市的29个县(市、区)组成,还包含部分城市重点开发的镇(乡、街道办),具备较强经济基础、技术创新能力和较好发展潜力,作为落实全省区域发展总体战略重要支撑的城市化地区,占全省面积的19.1%。

限制开发区域主要包括农产

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农产品主产区主要有鲁北农产品主产区、鲁西南农产品主产区、东部沿海农产品主产区以及其他作为农产品主产区的乡镇。重点生态功能区主要包括鲁中南山地生态经济区、东部沿海生态经济区等,占全省面积的65.2%。

禁止开发区域是指有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地、有特殊价值的自然遗迹所在地和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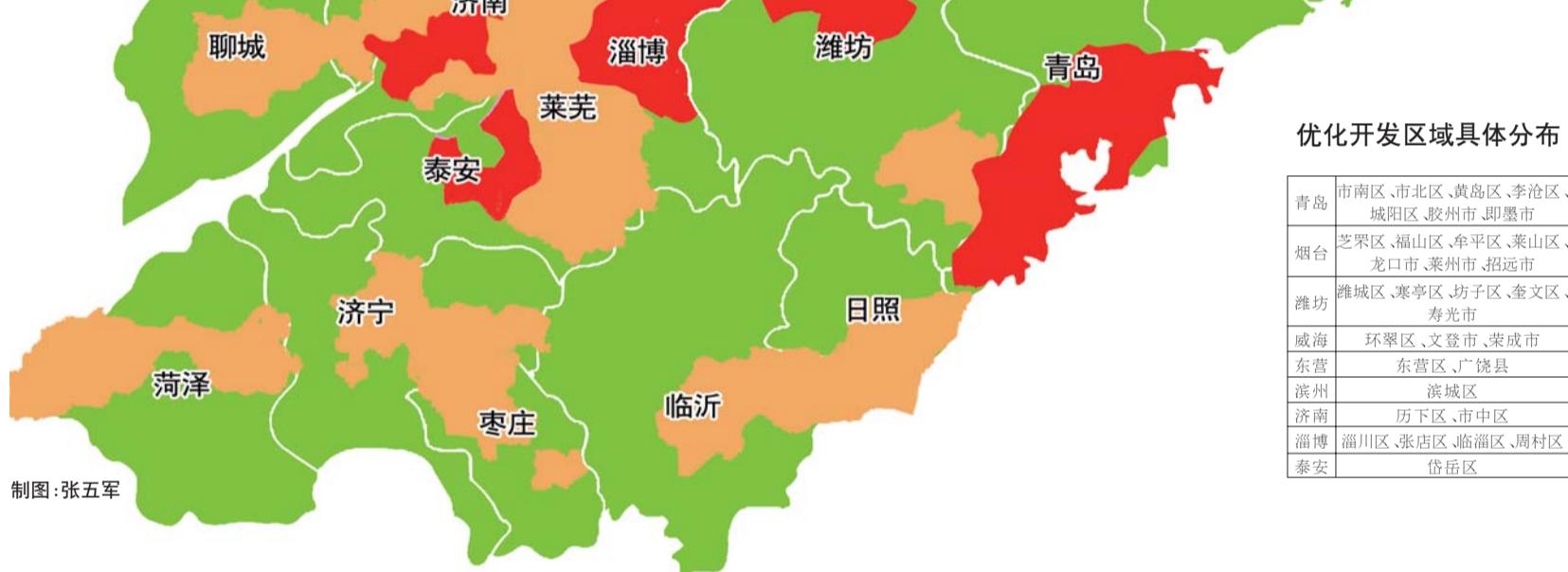
遗址等点状分布的生态地区,占全省的4.8%。禁止开发区域将严格控制人为因素对自然生态的干扰,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引导人口逐步有序转移,实现污染物“零排放”。

省发改委相关处室负责人表示,规划既引导大规模工业化城镇化开发区域集中布局、集约发展,又为我省粮食和生态安全留足了空间,促进了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主体功能区分布图

优化开发区域
重点开发区域
限制开发区域

(禁止开发区域点状分布在省内各地)



制图:张五军

战略布局>>

我省将打造“三横三纵”城镇轴线

本报济南2月19日讯(记者 张璐) 为实现《规划》确定的目标,我省将构建城市化战略格局、农业战略格局和生态安全战略格局。

其中,城市化战略格局将以“一群(半岛城市群)”、“一圈(济南都市圈)”、“一区(黄河三角洲城镇区)”、“一带(鲁南经济带)”为主体。我省还将加快推进“三横三纵”城镇发展轴线的空间集聚。“三横”包括德州—滨州—东营—潍坊—烟台—威海北部横向发展轴、聊城—胶济沿线中部横向发展轴、日菏沿线南部横向发展轴。“三纵”包括沿海轴线、京沪轴线和京九轴线。

我省将构建六大农产品供给功能区为主体的农业战略格局。以基本农田为基础,以鲁北、鲁西南、东部沿海三大农产品主产区为基地,以优势农产品为核心,加快构建鲁北低洼平原大宗农产品供给功能区,鲁西南黄淮平原大宗农产品供给功能区、黄河三角洲农牧复合生态调节功能区、胶济山前平原及城郊文化传承休闲功能区、鲁中南山地丘陵农林复合生态调节功能区、鲁东丘陵高效农产品供给功能区。

此外,我省还将在重点生态功能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脆弱区划定生态红线,制定相应的环境标准和环境政策。



“三横三纵”城镇发展轴线示意图

政策规范>>

严控“铺摊子”式产业发展行为

本报济南2月19日讯(记者 张璐) 根据《规划》,我省确定不同主体功能区将实现的不同的产业特点,不同主体功能区的产业投资项目实行不同的占地、能耗、水耗、资源综合利用率、工艺设备、“三废”排放和生态保护等强制性标准。

优化开发区域将逐步减少和转移占地多、消耗高的加工业和劳动密集型产业。将优先发展

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积极发展科技含量高和附加值高的海洋产业。

重点开发区域要重点发展装备制造业、新型原材料、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产业配套能力,增强对优化开发区域转移出来的产业吸纳能力,通过园区建设和产业发展产业集群,延长产业链,打造

国家级新型产业基地。

限制开发区域要重点发展旅游、绿色食品等特色产业,严格限制不符合主体功能的产业扩张。

禁止开发区域鼓励发展旅游业和一些特色产业。

优化开发区域要制定更严格的产业能耗能效标准,限制继续发展占地多、消耗高、污染重的一般加工业和低附加值产业。

重点开发区域要制定较严格的产业效能标准,增强吸收资金、技术和劳动力集聚能力,通过增量扩张,提高工业化水平。严格控制“外延式扩张”和“铺摊子”的产业发展行为。限制开发区域除对农业、环保产业等特色项目采取较为宽松的准入标准外,对其他产业要采取严格标准,对禁止开发区域,实行“一票否决制”。

民生保障>>

限制、禁止开发区实施人口退出政策

本报济南2月19日讯(记者 张璐) 我省明确不同的主体功能区也将鼓励实行不同的人口迁入迁出政策,其中优化开发和重点开发区域鼓励人口迁入,而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区域将实施积极的人口退出政策。

与之相配套,我省还将建立和完善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障体系以及进行户籍制度改革,将公共服务领域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与户籍相剥离,城市外来人口有望享受市民待遇。

优化开发和重点开发区域实施积极的人口迁入政策。上述两类区域将放宽户口迁移限制,鼓励外来人口迁入和定居,将有稳定就业或住所的流动人口逐步实现本地化。

而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区要实施积极的人口退出政策,引导人口逐步自愿平稳有序转移,缓解人与自然关系紧张的状况。

作为配套政策,我省将建立可转移、可衔接的社会保障制度,建立多种形式的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和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逐步实现外来人口与城市人口一体化的社会保障体系。

同时我省还将改革城乡户籍管理制度,打破城乡、地区限制,逐步统一城乡户口登记管理制度,将公共服务领域各项法律法规和政策与户籍相剥离。